

销售合同

甲方：柘城县惠济乡卫生院

乙方：商丘志至贸易有限公司

本合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编号为柘财采竞-2025-4 的中标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同意签订下列条款：

一）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数量、价格等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合计
1	18 导心电图机	iMAC 1800S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台	71000.00	71000.00
2	动态心电分析仪	iE 95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台	19500.00	39000.00
3	心电监护仪	PM-7000D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台	16800.00	33600.00
4	胎心监护仪	SRF618B5	广州三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台	30000.00	30000.00
5	脑电地形图	EEG-A	徐州国健电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28000.00	28000.00
6	视力筛查仪	Columba310E	长沙安视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74000.00	74000.00
7	十二道心电图机	ECG-3312	广州市三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21000.00	21000.00
8	听力筛查仪	MA01	广州市麦力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台	62000.00	62000.00

9	消毒锅	LS-75LD	江阴滨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台	20000.00	20000.00
10	熏蒸床	GJT-XZ-II	河南国健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台	31000.00	31000.00
11	牵引床	GJT-QY-III	河南国健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台	30000.00	30000.00
12	物理降温仪	BS300-B2	西安蓝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59000.00	59000.00
13	动态血压分析仪	MC-6800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8000.00	36000.00
14	除颤仪	BeneHeart D2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74500.00	74500.00
15	电脑中频治疗仪	ZP-100CIVB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16900.00	16900.00
总金额(人民币): 大写: 陆拾贰万陆仟元整 小写: 626000.00 元						

合同总金额包含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运输保险等费用。

二) 货物质量等要求

- 1、乙方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标准。
- 2、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且进货渠道合法。安装安全规范。
- 3、乙方按甲方要求按时保质完成交货任务，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乙方按时负责调换至合格为止，不能按时调换至合格者，按不能交货处理。
- 4、乙方在验收过程、直至交付甲方使用时(时间以签订验收合同为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三) 送货及验收

- 1、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验收: 乙方提供的设备均符合招标时已颁布的中国国家标准。对于所有投标产品，乙方负责提供设备的合格证书、使用说明书及其它相关的资料。产品经过乙方现场安装调试，采购单位检验认可后，由采购单位签署验收报告。如产生异议，可组织专家组综合评定。



四)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预付 60%作为预付款, 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2、乙方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 商丘志至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县城关支行

账户号码: 16530201040007851

五) 售后服务条款

1、质保期: 一年。

2、保修方式: 上门保修。

六) 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 又不调换的, 甲方有权拒收。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 拒付货款的, 甲方需向乙方偿付货物总金额的 5%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按照合同一般条款中违约责任和违约赔偿条款中执行。

七) 争议解决

合同发生争议, 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时, 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向签订合同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 其他

未尽事宜, 双方友好协商。

甲方: 柘城县惠济乡卫生院

代表签字: 李松

签字日期: 2025年5月25日

乙方: 商丘志至贸易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王有勤

签字日期: 2025.5.23

